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一年四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
- 四、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2021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1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1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2021 年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 八、2021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 十、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 十一、2021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2021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第一部分

##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宗教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并提出全市有关民族、宗教事务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开展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协调全市民族关系，促进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依法保护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协调处理涉及民族关系的有关事宜。做好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和流动宗教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做好涉疆服务管理工作。组织承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表彰活动。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实施、衔接。负责开展少数民族经济发展统计分析和统计监测的有关工作，推进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管理信息化建设。

（三）协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全市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发展的政策和措施，参与少数民族发展专项资金的项目管理，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扶贫工作。

（四）协调有关部门促进少数民族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的发展。

（五）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保护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促进宗教关系和谐；对从事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的内容进行审核。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各项事务。

（六）依法管理全市宗教事务，组织开展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引导宗教界在法律、法规和政策范围内活动，防范和打击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配合有关部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活动。联系、培养宗教界人士，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工作、加强自身建设。指导基层宗教事务部门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七）负责宗教方面的外事归口管理工作，指导有关部门和宗教界开展对外以及对港、澳、台地区的宗教交往活动，参与涉及民族和宗教对外宣传工作。负责全市伊斯兰教朝觐事务管理工作。

（八）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全市少数民族干部培养、教育和推荐工作。

（九）分析和研判涉及民族关系、宗教关系及和谐稳定等方面的舆情。

（十）指导全市民族宗教事务部门的工作，协助各县（市、区）政府及时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发事件、重大事件和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

(十一) 负责少数民族古籍搜集、整理和出版等工作。

(十二)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隶属于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管理，内设科室5个，包括：办公室、政策宣传科、民族科、宗教科、协调检查科。

## **三、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预算

## **四、人员构成**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共有编制17名，其中：行政编制17名（公务员编制16名，工勤编制1名），事业编制0名（管理岗位0名，专业技术岗位0名，工勤岗位0名）。现有在职人数19人，离退休人数10人。

## 第二部分

#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度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收入总计 429.14 万元，支出总计 429.1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22.07 万元，增长 5.42%，支出增加 22.07 万元，增长 5.42%。主要原因：单位人员增加，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收入合计 429.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9.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支出合计 429.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9.14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29.1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增加 22.07 万元，增长 5.42%，主要原因：单位人员增加，人员工资福利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29.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61 万元，占 8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1 万元，占 14.54%；医疗卫生支出 22.12 万元，占 5.16%。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29.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81.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日常运转经费 47.85 万元（含公用经费及运转类经费安排的支出），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



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4.55万元,比2020年持平,增长0%。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出境等支出,与2020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万元,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主要用于公车购置支出,与2020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无公车购置;二是公务用车运行费,主要用于公车油耗、过路费、保险等支出,与2020年相比,持平,增长0%。主要原因:公车数量无变动。

(三)公务接待费0.5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访人员就餐、住宿等支出,与2020年相比,持平,增长0%。主要原因:贯彻上级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

的支出。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7.8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三）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按照《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对本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2021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429.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9.14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支出项目0个。

我单位将严格履行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提升绩效自评质量，不断提高

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期末，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 2021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百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缴入财政专 户的行政事 业性收费安 排	政府性基金 预算安排	财政拨款结 转	其他收入安 排
				小 计	其中：财政 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42,914	一、基本支出	42,914	42,914	42,914				
其中：财政拨款	42,914	1、工资福利支出	34,111	34,111	34,111				
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安排		2、商品服务支出	4,785	4,785	4,785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18	4,018	4,018				
部门结余资金安排		二、项目支出							
其他收入安排		1、工资福利支出(项目)							
		2、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项目)							
		4、债务利息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资本性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8、对企业补助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0、其他支出							
收 入 合 计	42,914	支 出 合 计	42,914	42,914	42,914				

## 2021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小计					
类	款	项			一般公共预算		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其他收入安排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	**	**	**	1	2	3	4	5	6	7
			合计	42,914	42,914	42,91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3	1,133	1,133				
201	23	01	行政运行	32,812	32,812	32,81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8	4,018	4,018				
201	2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9	1,469	1,46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9	1,079	1,0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23	2,223	2,223				
201	29	06	工会事务	180	180	180				

## 2021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2,914	42,914	34,111	4,018	4,7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61	34,461	29,676		4,785			
	23		民族事务	34,281	34,281	29,676		4,605			
201	23	01	行政运行	32,812	32,812	29,676		3,136			
201	2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9	1,469			1,469			
	29		群众团体事务	180	180			180			
201	29	06	工会事务	180	18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1	6,241	2,223	4,01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41	6,241	2,223	4,01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8	4,018		4,01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23	2,223	2,2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2	2,212	2,21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2	2,212	2,21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3	1,133	1,13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9	1,079	1,079					



##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百元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支 出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安排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42,914	一、一般公共服务	34,461	34,461	34,461	
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				
		三、国防				
		四、公共安全				
		五、教育				
		六、科学技术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6,241	6,241	6,24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2,212	2,212	2,21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自然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合	42,914	支 出 合 计	42,914	42,914	42,914	

##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提前下达专项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
类	款	项			一般公共预算	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	部门结余资金安排	其他收入安排	
			合计	42,914	42,914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461	34,461	0	0	0	0
	23		民族事务	34,281	34,281	0	0	0	0
		01	行政运行	32,812	32,812	0	0	0	0
201	23	01	基本工资	8,887	8,887	0	0	0	0
201	23	01	津贴补贴	15,021	15,021	0	0	0	0
201	23	01	奖金	3,512	3,512	0	0	0	0
201	23	01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56	56	0	0	0	0
201	23	01	住房公积金	2,158	2,158	0	0	0	0
201	23	01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42	42	0	0	0	0
201	23	01	办公费	280	280	0	0	0	0
201	23	01	会议费	200	200	0	0	0	0
201	23	01	公务接待费	55	55	0	0	0	0
201	23	01	福利费	222	222	0	0	0	0
201	23	0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400	400	0	0	0	0
201	23	01	其他交通费用	1,844	1,844	0	0	0	0
201	23	01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135	135	0	0	0	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1,469	1,469	0	0	0	0
201	23	02	办公费	1,469	1,469	0	0	0	0
	29		群众团体事务	180	180	0	0	0	0
		06	工会事务	180	180	0	0	0	0
201	29	06	工会经费	180	18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1	6,241	0	0	0	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6,241	6,241	0	0	0	0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8	4,018	0	0	0	0
208	05	01	退休费	4,018	4,018	0	0	0	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23	2,223	0	0	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23	2,223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2	2,212	0	0	0	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2	2,212	0	0	0	0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3	1,133	0	0	0	0
210	11	01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1,133	1,133	0	0	0	0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9	1,079	0	0	0	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缴费	1,079	1,079	0	0	0	0

##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2,914	42,914	34,111	4,018	4,7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61	34,461	29,676		4,785			
	23		民族事务	34,281	34,281	29,676		4,605			
201	23	01	行政运行	32,812	32,812	29,676		3,136			
201	2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9	1,469			1,469			
	29		群众团体事务	180	180			180			
201	29	06	工会事务	180	18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1	6,241	2,223	4,01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41	6,241	2,223	4,01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8	4,018		4,01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23	2,223	2,2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2	2,212	2,21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2	2,212	2,21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3	1,133	1,13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9	1,079	1,079					

## 2021年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百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其他收入安排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	**	**	**	**	**	1	2	3	4	5	6	7
						42,914	42,914	42,914				
	025					42,914	42,914	42,914				
301	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887	8,887	8,887				
301	02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021	15,021	15,021				
301	03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12	3,512	3,512				
301	08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223	2,223	2,223				
301	10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33	1,133	1,133				
301	1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79	1,079	1,079				
301	12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6	56	56				
301	13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158	2,158	2,158				
301	99	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	42	42				
302	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1,749	1,749	1,749				
302	15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2	会议费	200	200	200				
302	17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6	公务接待费	55	55	55				
302	28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180	180	180				
302	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222	222	222				
302	31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400				
302	3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1,844	1,844	1,844				
302	9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	135	135				
303	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05	离退休费	4,018	4,018	4,018				

##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百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共计	45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55
3、公务用车费	4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2）公务用车购置	

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支出）。（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百元

预算科目（单位）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级提前下达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
**	1	2	3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整体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				
	目标2: 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目标3: 加强开展民族宗教政策宣传				
	目标4: 加强民族宗教队伍建设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	开展好主题教育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 组织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活动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建设河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创建全过程			
	做好城市民族工作	加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 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规范清真食品管理	持续巩固清真概念泛化治理成果, 加强清真食品品牌及标识使用管理, 开展重点市场调研检查			
	坚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加强对宗教团体、活动场所的检查指导, 落实“双暂停”和延时有序开放工作			
	深化伊斯兰教“三化”问题治理	制定专家, 持续推进伊斯兰教领域“沙化”、“阿化”、“清真”概念泛化问题治理			
	依法规范宗教事务管理	加强宗教场所、人员、活动、资金资产日常管理, 督促宗教界学习落实政策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金额(万元)	429.14			
	其中: 基本支出	429.14			
	项目支出	0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解释</b>	<b>指标说明</b>
履职效能	工作目标管理情况	目标依充分性	合法合规	部门设立的工作目标依据是否充分, 总揽全局, 合法、合规。	
		工作目标合理性	清晰明确	部门设立的工作目标是否明确、具体、清晰和可衡量。	
		目标管理有效性	逐步细化落实	部门是否有完善的目标管理机制以保障工作目标有效落地。	
	整体工作完成	总体工作完成率	≥95%	反映本部门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部门年度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部门年度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得分=指标实际完成值×权重
		牵头单位工作完成率	/	反映承接年度总体工作的各牵头单位工作完成情况。	承接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任务的牵头单位制定的工作要点是否明确非本单位承担的重点工作, 工作完成率=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得分=指标实际完成值×权重
	重点工作履行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完成率	≥97%		
		加强清真食品管理计划完成率	≥97%		
		宗教规范化管理工作计划完成率	≥97%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打击和防范非法宗教活动计划完成率	≥97%		
		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实现率	≥98%		
部门目标实现	妥善处理涉及民族、宗教领域的矛盾纠纷实现率	≥98%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	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 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98%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反映部门年度预算编制完整性和提前细化情况。	①收入预算编制是否足额, 是否将部门所有预算收入全部编入收入预算; ②支出预算编制是否科学, 是否按人员经费按标准、业务经费按定额、专项经费按项目编制编制; 预算细化率=(部门参与分配的专项任务资金/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额)×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预算执行率	≥99%	反映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调整程度和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本年度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政策调整等原因产生);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预算调整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10%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部门决算编报质量	较好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	①是否按照相关编报要求报送; ②是否按照编报的范围和范围填报符合性; 项目支出完整性=(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未纳入项目库预算项目资金总额)/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00%。
		项目库管理完整性	/	反映本部门项目库建设情况。	
		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	较好	反映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	①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国库集中支付总额-国库集中支付监控系统拦截金额)/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国库集中支付总额×100%。 ②财政授权收入、事业收入、工资福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管理是否符合事业单位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
	收支管理	收入管理规范性	比较规范	反映部门收入管理和收入结构的情况。	①资金的使用和支出是否有比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财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 ③部门基础数据准确性和及时性; ④部门基础数据准确性和及时性; ⑤部门基础数据准确性和及时性; ⑥部门基础数据准确性和及时性; ⑦部门基础数据准确性和及时性; ⑧部门基础数据准确性和及时性; ⑨部门基础数据准确性和及时性; ⑩部门基础数据准确性和及时性。
		支出管理规范性	比较规范	反映部门支出管理和支出结构的情况。	①是否按照相关编报要求报送; ②是否按照编报的范围和范围填报符合性; 项目支出完整性=(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未纳入项目库预算项目资金总额)/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完备性	较好	反映部门相关财务管理规范性和执行有效性的情况。	①是否按照相关编报要求报送; ②是否按照编报的范围和范围填报符合性; 项目支出完整性=(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未纳入项目库预算项目资金总额)/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00%。
		银行账户管理规范性	比较规范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内控制度有效性	较好		
		资产管理规范性	较好	反映部门对资产管理和利用方面的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是否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 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及生产重资产损失和丢失的情况; ②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 ③资产使用是否规范, 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 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是否存在不按规定进行报废和处置;
基础管理	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	≥97%			
	信息建设成效	较好	反映为保障整体工作和重点工作实施的基础管理情况。		
	管理制度建设成效	较好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经费变动率	≤10%	反映部门对在职及离退休人员薪酬的控制程度。	计算公式: ①在职人员经费变动率=(本年度在职人员经费-上年度在职人员经费)/上年度在职人员经费×100%。
		离退休人员经费变动率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5%	反映部门对控制和压缩重点行政运行支出变动率	①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100%。 ②成本节约率=成本节约额/总预算支出额×100%。 (成本节约额=总预算支出额-实际支出额)
		总体成本节约率	≤10%		
服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反映普通用户对部门服务的满意度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 用百分比衡量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对口部门满意度	≥95%		
	利益相关方满意	企业满意度	/	反映相关企业、社会组织等行业协会对部门行政、管理、服务、参与公共服务情况的满意度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 用百分比衡量若无目标值, 则可参考公众满意度目标值设定参考值。
		社会组织满意度	≥95%		
可持续性	监管部门满意	外部监管部门满意度	≥95%	反映外部监管部门对部门依法行政情况的满意度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 用百分比衡量若无目标值, 则可参考公众满意度目标值设定参考值。
		重要改革事项	/	反映本部门体制机制改革对部门可持续发展的支撑情况	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体制机制改革情况。
	创新能力	重点创新事项	/	反映本部门创新事项对部门可持续发展的支撑情况	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创新事项情况。
		高层次人才	/		
人才支撑	培训计划执行率	≥95%	反映人才培养、教育培训和人才素质提升工作	比重=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高层次人才数量	/			



###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上级财政安排	市级预算当年	部门结余安排	其他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b>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b>	<b>0</b>	<b>0</b>	<b>0</b>	<b>0</b>	<b>0</b>						